

证券代码：430453

证券简称：恒锐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大连恒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满足公司长期经营发展需要以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并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公司部分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利用公司部分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公司部分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投资期间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公司将依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授权投资额度内合理展开理财产品的投资，并确保使用的是自有闲置资金。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大连恒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大连恒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